

上海永乐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关联交易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0月29日期间，公司向股东上海永乐座椅有限公司采购了人民币96,840.00元的商品。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行为构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因公司工作人员对应披露标准未能准确把握，导致上述事项未及时披露。公司2018年10月30日披露了《上海永乐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关联交易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8-047）

公司今后将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及主办券商持续督导的要求，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永乐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0日